

吳育仁

連署人：呂學樟 孔文吉 徐少萍 鄭天財 蔣乃辛  
吳育昇 廖正井 林德福 林明濤 林郁方  
李貴敏 紀國棟 羅淑蕾 呂玉玲 蔡正元  
王育敏 簡東明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二案，請提案人許委員忠信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許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三案，請提案人吳委員育仁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吳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四案，請提案人盧委員秀燕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盧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五案，請提案人邱委員文彥說明提案旨趣。

邱委員文彥：（13 時 52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邱文彥、徐欣瑩、丁守中等 18 人臨時提案，鑒於苗栗縣推廣大閘蟹養殖，今年試辦「蟹稻共生」，示範區原擬移進已脫殼 2 次的「中蟹」，旋又改從大陸進口俗稱「豆蟹」的蟹種培育；地方政府推進養殖技術和經濟發展原無可厚非，惟大閘蟹為侵略性和繁殖力極強之外來種，其引進和管理迄今仍未有完整配套，顯已違背「黃金十年永續家園」願景中，「預防外來物種入侵，建立長期清理機制有效維護本土生態系」之策略，爰建請行政院應正視問題之嚴重性，暫緩推動「蟹稻共生」，同時要求農委會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提出「大閘蟹養殖現況檢討報告與管理對策」，並於六個月內擬具和實施「我國預防外來物種評估核准及長期清理維護辦法」，以維護本土生態環境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五案：

本院委員邱文彥、徐欣瑩、丁守中等 18 人，鑒於苗栗縣推廣大閘蟹養殖，今年試辦「蟹稻共生」，示範區原擬移進已脫殼 2 次的「中蟹」，旋又改從大陸進口俗稱「豆蟹」的蟹種培育；地方政府推進養殖技術和經濟發展原無可厚非，惟大閘蟹為侵略性和繁殖力極強之外來種，其引進和管理迄今仍未有完整配套，顯已違背「黃金十年永續家園」願景中，「預防外來物種入侵，建立長期清理機制有效維護本土生態系」之策略，爰建請行政院應正視問題之嚴重性，暫緩推動「蟹稻共生」，同時要求農委會於一個月內向本院提出「大閘蟹養殖現況檢討報告與管理對策」，並於六個月內擬具和實施「我國預防外來物種評估核准及長期清理維護辦法」，以維護本土生態環境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邱文彥 徐欣瑩 丁守中  
連署人：陳節如 林淑芬 鄭汝芬 廖國棟 張慶忠  
謝國樑 王育敏 陳其邁 王惠美 林國正  
吳育仁 陳淑慧 羅淑蕾 蔡正元 蘇清泉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六案，請提案人李委員貴敏說明提案旨趣。

李委員貴敏：（13 時 54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及本院委員陳鎮湘、邱文彥、陳碧涵、徐欣瑩、許忠信等 19 人，鑑於政府資訊友善公開，除可便利民眾查詢使用所需政府資訊外，亦可促進人民對政府事務的了解並提昇其監督政府施政之能力；惟現行政府各類公開資訊散見於各政府單位網站，除各網站設計不一外，政府資訊檔案之格式與查詢之方式亦有所不同，不便於民眾查詢與利用。為營造一個友善的政府資訊公開環境，爰建請行政院重行檢視、改善各層級網站之公開資訊查詢介面，並研議政府原始資料公開辦法及規劃設置政府資訊單一入口網站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六案：

本院委員李貴敏、陳鎮湘、邱文彥、陳碧涵、徐欣瑩、許忠信等 19 人，鑑於政府資訊友善公開，除可便利民眾查詢使用所需政府資訊外，亦可促進人民對政府事務的了解並提昇其監督政府施政之能力；惟現行政府各類公開資訊散見於各政府單位網站，除各網站設計不一外，政府資訊檔案之格式與查詢之方式亦有所不同，不便於民眾查詢與利用。為營造一個友善的政府資訊公開環境，爰建請行政院重行檢視、改善各層級網站之公開資訊查詢介面，並研議政府原始資料公開辦法及規劃設置政府資訊單一入口網站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，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、信賴及監督以促進民主參與，「政府資訊公開法」第六條規定：「與人民權益攸關之施政、措施及其他有關之政府資訊，以主動公開為原則，並應適時為之。」

二、惟政府資訊檔案格式不一，查詢介面亦不友善，以致民眾難以查詢其所需之政府資訊，實有改善之空間。（例如：四名工程師為改善內政部實價登錄網站查詢介面不友善等問題，自行利用官方資料設計建置「實價登錄地圖」網站，備受民眾歡迎。）

三、政府各類資訊散見於各部會或局處之網站，以致民眾往往不知該至何處取得所需之政府資訊。建請行政院可仿效香港政府統合所有政府資訊建置單一查詢網站（香港政府一站通，<http://www.gov.hk/>），以營造一個友善的政府資訊公開環境。

提案人：李貴敏 陳鎮湘 邱文彥 陳碧涵 徐欣瑩  
許忠信  
連署人：廖國棟 王育敏 陳淑慧 鄭汝芬 許添財  
呂玉玲 詹凱臣 蔣乃辛 林郁方 林明濤  
蔡正元 簡東明 紀國棟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現在進行第七案，請提案人陳委員碧涵說明提案旨趣。

陳委員碧涵：（13 時 55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陳學聖、呂玉玲、徐耀昌、廖正井、邱文彥、徐欣瑩及本席等 25 人，有鑑於客家語言是客家文化延續的關鍵要素，推廣客語是文化傳承